

五邑司徒浩中學通告 2016/2017 度第 38A 號
中四及中五級周末奮進課程(師友計劃)一取錄通知

敬啟者：

為提升本校高中同學的學習能力及學業水平，以及協助擬定學習策略及應試技巧，本校特邀請校友回校協辦『中四及中五級周末奮進課程(師友計劃)』。現 貴子弟已被取錄（請於學校網頁告示板查閱編班名單），詳情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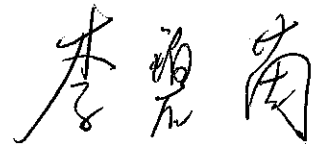
日期		05/11, 19/11, 3/12, 10/12, 17/12 (共 5 節)					
地點		103室	202室	203室	204室	205室	302室
時間	9:00 a.m.- 10:30 a.m.	中五數學	中五中文	中五英文	中四英文	中四中文	中四數學
	10:50 a.m.- 12:20 p.m.	中五英文	中五中文	中四英文	中五英文	中四數學	中四英文
費用		\$300(出席率達 100%及完成導師指定課業之學生可獲退回\$200 學費。)					

此計劃饒有意義，懇請鼓勵 貴子弟踴躍參加。如有查詢，歡迎致電 2952-9019 與馮嘉慧老師或李詩韻老師聯絡。現特奉函 台端，敬請查照並請於十一月二日（星期三）或以前繳付學費及回覆本通告為荷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

啟

繳費方式：

1. 銀行付款— 透過銀通自動櫃員機轉賬繳費，繳費後於客戶通知書上書寫學生班級及姓名交回校方。不接受於銀行櫃台以現金或支票入數方法繳費，銀行會收取手續費。
學校賬戶資料：付款銀行—中國銀行 賬戶號碼—012 815 0002189 8
賬戶名稱—五邑司徒浩中學法團校董會
2. 繳費靈— 透過電話 18033 或互聯網 www.ppskhk.com 繳費。
學校繳費靈商戶編號：9719
學生編號：學生登入校園綜合平台個人帳號，不包括頭一個英文字母。

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

回 條

(通告 2016/2017 度第 38A 號)

敬覆者：

本人得悉『中四及中五級周末奮進課程(師友計劃)』的安排及敝子弟獲編班事宜。並

- * 透過銀行櫃員機付款繳付學費。
- * 使用繳費靈繳付學費。
- * 請校方自行在校園綜合平台學生戶口內扣除學費。

此覆

李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班別：_____ 學號：_____ 學生姓名：_____

二零一六年十月 _____ 日

*請在適當 加上「✓」

周末奮進課程規則及須知

A. 課室安排

周末奮進課程為正規課程，學生必須準時出席，並穿著整齊校服到指定課室上課。

B. 課室規則

1. 學生必須自備筆記簿等文具上課。
2. 學生必須遵從導師的指示，保持安靜，專心上課。
3. 學生必須保持桌椅之清潔及整齊。
4. 學生不得擅自離開課室及擅自調位。
5. 學生不得在課室內吃零食。
6. 學生不得在上課時進行與課堂無關之活動。
7. 下課後，學生必須清潔抽屜及垃圾，並帶齊筆記、文具及所屬物品離開課室。
8. 課程結束，出席率達 100%及完成導師指定課業之學生可獲退回\$200 學費。

C. 缺席及請假情況

1. 課堂由導師點名。
2. 學生不得早退。
3. 遲到者不得進入課室，作缺席論。
4. 如「周末奮進課程」與課外活動時間有衝突，學生必須在上課前一天（即星期五）預先向李詩韻老師或馮嘉慧老師交告假信。
5. 因病請假者，家長必須於早上八時三十分前致電校務處(2340 5916)請假，並於星期一向李詩韻老師或馮嘉慧老師補交告假信。
6. 凡無故缺席者，皆作曠課論；校方會聯絡家長跟進。

D. 備注

1. 參加「周末奮進課程」者須遵守課堂規則及清楚了解請假程序及退款事宜。
2. 在天氣惡劣的情況下，如天文台在上午七時三十分或以前懸掛八號颱風信號、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，當日課堂將會取消，補課日期另行通知。